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授权有效期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提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提案》等相关提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即2020年8月20日至2021年8月19日。

目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未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鉴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事项即将到期，为保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业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至2022年3月9日。

公司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上述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日